

证券代码：837000 证券简称：特飞科技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四川特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24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√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1 月 14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谢立东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会成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4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4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四川特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贯彻落实新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

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8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废止〈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现阶段未设置董事会秘书岗位，且新三板基础层未强制要求设置该岗位。为保持公司制度和公司实际内部执行相匹配，特废止该制度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6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四川特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25 日